

关于《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有关事项问询函》的回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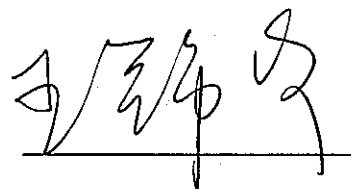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问询函》已收悉，经认真自查，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贵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字：



2017 年 5 月 11 日